# 工程委托审计合同书

甲方：汕头市公安局金平分局

甲方法定代表人：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乙方：广东惠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乙方法定代表人：陈煦阳

地址：汕头市金平区中山东路富都大厦 12C 房之二

联系人：连梓泓

联系电话：0754-88527229

为了更好的加强汕头市公安局金平分局工程项目建设的审计把关和监督，基于甲乙双方长期的良好合作关系，乙方同意按照本合同书的规定为甲方提供优质的审计服务。经双方协商，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委托审计的范围**

2026 年度汕头市公安局金平分局列入财政资金支付和其它经费来源的工程项目；其他需要协助审核的项目。

**第二条 审计时效**

一、 乙方应在甲方委托任务的 2 天内进行项目审计。在工程审计资料完善的情况下，乙方应该在**5 个工作日内（重大建设项目除外）**向甲方提交审计报告和有关资料，审计报告所涉及的问题必须有相关书面证据予以支持。

二、 若因甲方资料提供不及时原因或乙方在执业过程中遇到不可预见的情况影响审计报告如期提交，或者甲方要求乙方提前出具审计报告，需经甲乙方协商同意。

三、 乙方出具的审计报告只供甲方使用。经甲方审查及复核确认后，作为乙方对甲方作出审计结论和决策的依据。

**第三条 甲乙方责任**

**一、甲乙方共同责任**

（一） 甲乙方在履行此委托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时，各自承担成本开销和人工费用。

（二） 本合同未尽的责任事宜，甲乙方应约定并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三）因执行本合同产生的咨询解决方案的所有权或者知识产权应在补充协议中约定。

（四）甲乙方约定承诺确保对方的有关程序及服务方案的知识权不被侵犯。

**二、甲方责任**

（一）督促被审计单位对乙方开展审计工作给予积极配合和支持。

（二）督促被审计单位及时向乙方提供审计工作所需要的真实、合法、完整的资料。

（三）严格保守在项目审核过程中知悉的涉及国家秘密和代理商的市场行为、商业秘密，不得向其它单位提供设备的市场目录价和报价方案的市场策略及商业行为分析报告。

（四） 甲方在项目执行审计过程期间，严格遵守双方责任合同规定。

**三、乙方责任**

（一）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实施条例》、《中国国家审计准则》和有关法律实施项目审计，确保审计质量。

（二） 委派与审计事项要求能力相适应、具有专业知识的人员开展审计工作。

（三）严格遵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纪律。不得向甲方索取、收受合同以外的任何费用，不得利用审计之便谋取任何不正当利益。

（四）严格保守在执业过程中知悉的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乙方不得向任何单位和个人提供审计资料和项目建设情况。

（五） 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完成委托事项，按时提交审计报告及有关资料。

（六）主动接受和配合甲方对审计项目的监督检查。

（七）根据甲方内审业务需求，免费提供必要的造价咨询服务。

（八）因审核初步结果产生异议需现场开展相关协调工作时，由甲方负责派出人员，且承担派出人员的交通、住宿等个人费用。

**四、甲乙方法律责任**

（一） 由于甲方内部控制固有的局限性和其他因素的制约，导致乙方在审计中未发现存在的问题的，乙方应承担的责任不能替代。

（二） 乙方因过失、舞弊等行为故意出具虚假审计报告，甲方有权终止委托合同，解除合作关系。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乙方依法承担经济责任。

（三） 甲方应遵守本合同框架的内容，甲方因过失、舞弊等行为故意造成项目泄密，项目无法审计及实施，造成重大的经济

损失，依法承担经济责任。

（四）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产生法律约束力。

**第四条 保密条款**

根据本合同，甲乙方都能够接触到本应互相保密的信息（“保密信息”）。双方同意根据法律要求，不以任何形式向任何第三方提供相互的保密信息，也保证不对外披露或发布保密信息而违反本合同的条款，将追究相关法律责任。

**第五条 咨询费用**

本合同自本合同签订并生效后 12 个月或收费金额累计达到 1.6 万元终止。

依据广东省建设工程经济事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和广东省物价局粤价[2011]742 号文件精神，甲乙方经友好协商，项目收费标准如下：

| 咨询项目名称 | | 收费基数 | 收费标准 | | | | | | 备注 |
|---|---|---|---|---|---|---|---|---|---|
| | | | 100万元以内 | 101-500万元 | 501-1000万元 | 1001-5000万元 | 5001万元-1亿元 | 1亿元以上 | |
| 工程预算审核 | （1）基本收费 | 送审预算总金额 | 2.8‰ | 2.5‰ | 2.2‰ | 1.6‰ | 1.3‰ | 1‰ | 基本收费为差额定率累进计费；总收费=基本收费 |

| | | | | |
|---|---|---|---|---|
| | （2）效益收费 | \|核减额\|+\|核增额\| | 5% | +效益收费 |
| 说明 | 1.甲乙方认同以上收费标准；<br>2.造价咨询费不足2000元的按2000元收取。 | | | |

例如：送审预算总金额为550万元，审减50万元，则审计劳务收费金额=100*0.0028+400*0.0025+（550-500）*0.0022+50*5%=3.89万元*80%=3.112万元。

**第六条 付费方式**

**一、**付费方式为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依照项目数量按月或者季度结款，若当月审核项目较多、款项大，则按月结算，反之，按季度结算。乙方于每次结算前7个工作日内向甲方书面送达费用结算材料清单（同时提供电子版），甲方在收到乙方结算材料清单15个工作日内审核确认完成后予以办理付费手续。

**二、**乙方在甲方每次办理付款手续前7个工作日内，提供等额的正式发票给甲方，以便甲方及时办理付款手续。

**第七条 适用法律及争议解决**

本合同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甲乙方均同意在出现本合同中有关保密或知识产权的争议时完全交由属地法院裁决。

**第八条 合同终止**

**一、**甲乙方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条款并且未能在另一方以书面形式通知违约方后30日之内纠正违约行为，守约方有权于发出书面通知30日后终止本合同。

**二、** 未经甲乙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合同的权利或者义务转让给任何第三方。

**三、** 本合同有效期定为一年，合同到期后，如需合作，再行续签。合同期间，如果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质量达不到甲方要求，且经甲方要求整改后仍达不到甲方要求的，甲方可随时解除本合同。如果解除本合同时，乙方手头有审计项目未完成的，乙方须按本合同完成该项目。

**四、**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方各执一份。

甲方（委托单位）：

代表人：

2026 年 8 月 12 日

乙方（审核单位）：

代表人：

2026 年 8 月 12 日